

QDSSLYYWZ（外招）-2024-040-002 青岛市市立医院运行物资采购项目（第二批）——第二包：针孔式打印纸
采购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青岛市市立医院

乙方：青岛金荣信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招标办存档编号：QDSSLYYWZ（外招）-2024-040-002

甲方于2024年12月27日就青岛市市立医院运行物资采购项目（第二批）第2包组织公开招标，乙方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甲方向乙方采购针孔打印纸相关事宜，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

合同组成部分：（1）合同书；（2）合同条款及补充协议；（3）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4）中标通知书；（5）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6）本合同附件；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的名称和单价、总价，项目所包含产品的清单（名称、数量、规格、单价）见附件。

1. 产品清单及单价：以附件中的产品清单单价为准。

2. 合同总金额（即中标价）（含税全包价）：¥ 156825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伍万陆仟捌佰贰拾伍元整）。以上价格应包括所需的产品价格、包装费、运杂费、卸车费、配送费、安装费、人工费、材料和企业管理费、利润、质量保证期内的维护费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



费用等。

第二条 产品的质量要求、售后服务、培训费用及损害赔偿

乙方按双方约定产品材质和技术要求向甲方提供产品及服务。如因乙方产品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乙方产品在安装调试完毕后的2年质量保证期内（质保期自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货物保质期内如有问题，乙方24小时内更换或维修完成。

乙方应认真学习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对安全生产负有全责。因乙方施工造成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甲方、乙方以及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一切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包括且不限于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乙方应执行事故上报程序：施工时若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按照重大事故申报程序逐级上报，并积极采取措施，同时要将事故情况第一时间向甲方人报告。

第三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期：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根据甲方提供货量需求 1 个工作日内送达并安装完毕、调试合格。如遇紧急医疗情况，乙方保证配合甲方完成工作。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 交货验收方式：由甲方选派人员进行验收
4. 验收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验收标准，根据双方约定的产品清单及要求进行验收。



及乙方费用。

乙方负责将设备的运费由乙方负责。直至经甲方验收合格完毕。

乙方承诺所供产品是在正规厂家生产，“三证”齐全。

第四条 质保的期限

设备验收合格后质保期限为一年，最终年度质保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

第五条 对产品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数量、规格和重量不合双方的约定，应妥为保管，及时向乙方提出。
2. 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一个星期内负责处理。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设备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因上述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2. 甲乙双方未履行合同或明显违反合同约定的，应当承担由此对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到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话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十四日内将有关



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

2.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经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产品的质量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开始后三十日还不能解决，合同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产品质量条款

为确保产品的质量，保证产品的安全、有效。依照及相关法律法规，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确保产品经销操作规程的有效性，并对所销售的产品质量向甲方作如下承诺：

- 1、乙方所从事产品销售具有相关经营许可证、产品注册证，以及有效期内正规合法产品经销授权书。
- 2、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符合质量标准，全部为有效期内合格产品。
- 3、乙方所提供的产品的包装，标识，标签，说明书等应符合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
- 4、乙方首次销售产品时，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的证照和授权手续，以供销售备案使用；乙方对其提供资料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
- 5、乙方向甲方供货时，应按批次提供检验报告书或其他有效证件，并根据有关标准进行验收。
 - 6、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均提供规范的售后服务。
 - 7、因乙方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甲方及第三方经济损失的，由乙方负责经济损失的赔偿。
 - 8、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第十条 廉洁购销条款

- 1、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纪律规定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 2、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 3、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4、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5、乙方在与甲方的商务活动中将自觉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做到诚信经营，廉洁自律，保证不违规开展新产品推销和商业洽谈活动。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中，坚持公平、公正、诚实、守信，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国家、集体和甲方利益。

6、乙方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数量、质量、时限、方式履行约定，依法履行法定义务，承担法定责任。

7、乙方保证乙方及乙方人员在与甲方及相关人员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纪律规定，按要求和程序开展业务活动：

（1）自觉维护甲方正常工作秩序，不进入甲方或私下向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任何形式的促销活动，不以任何途径和方式统计有关产品或服务的用量信息用于促销提成。

（2）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向甲方及工作人员或特定关系人提供或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提成、好处费、感谢费、推广费等。

（3）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为甲方及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4）不为甲方及工作人员提供合同规定之外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及高档办公家具、办公用品等物资。

（5）不以学术交流等任何理由组织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廉洁公正的宴请、健身、娱乐或旅游活动，不以任何形式为上述活动提供



支持或方便。

(6) 不以任何方式给予或承诺事后给予甲方及工作人员不正当利益。

8、乙方支持甲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坚决反对甲方及工作人员索要或暗示索取不正当利益，主动向甲方或有关部门反映相关问题线索，积极配合甲方或有关部门开展违法违规违纪问题调查。

9、乙方承诺，若违反以上承诺，愿意接受停止购销合同、记入不良行为数据库、黑名单等处理，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若乙方及工作人员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纪律规定的，甲方有权移交司法机关等部门追究法律或纪律责任。

第十一条 附则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青岛市市立医院

代表人（签字）：胡军

开户银行：青岛银行青岛市南支行

账号：802010200969675

日期：2025年1月9日

乙方（盖章）：青岛金荣信办公设备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闫兰英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青岛市北支行

